

梅州市财政局文件

梅市财农〔2019〕45号

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 ——农业产业发展类和农村人居环境 整治类（第二批）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粤财农〔2018〕314 号）的要求，根据市农业农村局《关于报送 2019 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及提前批未分配部分）分配方案的函》（梅市农农计便函〔2019〕9 号）提供的资金分配方案及市领导的批示，现将 2019 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农业产业发展类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第二批）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将 2019 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农业产业发展类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第二批）下达给你们，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由市直相关涉农部门向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下发。

二、本次下达的资金，市直部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0799 对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县（市、区）级一般公

共预算资金收入分别列入 2019 年度 “农林水 (1100313)”、“城乡社区 (1100312)”、“交通运输 (110031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收入列入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10040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科目，支出均按实际用途列支，原则上在 “213 农林水支出” 科目下列支。经济科目均根据实际用途列编，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三、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应按照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梅市府〔2019〕10 号）文件精神做好县级以上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结合自身实际，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细化分解，明确资金使用方向和任务完成计划，并组织项目实施和竣工验收。在完成约束性任务后，县级可依法依规将剩余资金调剂用于其他涉农项目。

- 附件：1. 《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粤财农〔2018〕314 号）
2. 梅州市 2019 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农业产业发展类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第二批）分配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梅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25 日印发
(共印 30 份)



特 急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农〔2018〕314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 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财政局（委），财政省直管县（市、区）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均衡预算执行进度，经报省领导批准，现将 2019 年涉农整合的转移支付资金提前下达给你们，同步下达初步任务清单，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国务院关于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的意见》及《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试行）》有关规定，本次将农业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生态林业建设和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 类涉农资金提前下达给你们，初步任务清单一并下达，初步任务清单区分约束性任务和指导性任务（详见附件 1、2）。

二、本次提前下达的资金，待 2019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此项补助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收入分别列入 2019 年度“农林水（1100313）”、“城乡社区（1100312）”、“交通运输（110031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收入列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110040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科目，支出均按实际用途列支，原则上在“213 农林水支出”科目下列支。地市和县（市、区）财政部门应将上级财政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计数编入本级预算，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

三、各地财政部门应提请同级政府统筹做好有关资金及任务清单分解下达工作

（一）各地级以上市应于 30 日内将资金与任务清单分解下达到县（包括在任务清单中未直接明确到财政省直管县的资金和任务），同时，应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凡是直接面向基层、量大面广、由县级实施更为便捷有效的资金，应将具体项目审批权限下放到县级，由县级确定具体项目。在确保完成省下达的约束性任务前提下，各地市应参照省“两个 50%”（由省级组织实施的项目资金原则上不超过每类涉农资金总额的 50%，每类约束性任务所需资金不超过该类市县统筹实施资金总量的 50%）的原则合理确定地市组织实施的项目资金及下达县级约束性任务所需资金占比。

(二)在完成省级下达的约束性任务的前提下,各地市应根据省以上资金安排情况统筹安排市本级涉农资金,避免重复安排。市本级涉农资金可参照省级做法,尽量赋予县级更大的统筹资金自主权。县级人民政府要根据上级提前下达的资金和初步任务清单,结合自身实际,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细化分解,明确资金使用方向和任务完成计划。

附件: 1.各市县 2019 年省级涉农资金提前下达情况表(分发)

2.各市县 2019 年省级涉农资金提前下达部分的任务清单(分发)



梅州市2019年省级涉农资金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总计	梅州市	兴宁市	大埔县	丰顺县	五华县
总计	合计		235,105	106,677	33,113	33,632	32,316	29,567
	约束性任务	小计	147,514	62,662	20,654	24,365	23,690	16,232
		一般公共预算	142,961	61,070	18,783	23,901	23,386	15,822
		政府性基金预算	4,553	1,592	1,871	465	214	411
	指导性任务	小计	87,592	44,015	12,459	9,267	8,716	13,135
		一般公共预算	87,562	43,985	12,459	9,267	8,716	13,135
		政府性基金预算	30	30	0	0	0	0
农业产业发展类	合计		24,135	14,424	1,185	2,866	2,637	3,024
	约束性任务	小计	17,957	11,474	525	1,489	2,199	2,272
		一般公共预算	17,957	11,474	525	1,489	2,199	2,272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0	0	0	0	0
	指导性任务	小计	6,178	2,951	660	1,377	438	752
		一般公共预算	6,148	2,921	660	1,377	438	752
		政府性基金预算	30	30	0	0	0	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合计		152,993	52,436	26,903	26,730	25,096	21,831
	约束性任务	一般公共预算	88,948	28,497	15,103	18,856	16,818	9,669
	指导性任务	一般公共预算	64,050	23,939	11,797	7,874	8,278	12,162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类	合计		91	32	2	16	0	41
	指导性任务	一般公共预算	91	32	2	16	0	41
生态林业建设类	合计		34,732	34,732	0	0	0	0
	约束性任务	一般公共预算	17,809	17,809	0	0	0	0
	指导性任务	一般公共预算	16,923	16,923	0	0	0	0
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	合计		23,149	5,052	5,021	4,021	4,583	4,472
	约束性任务	小计	22,799	4,882	5,021	4,021	4,583	4,292
		一般公共预算	18,246	3,290	3,150	3,556	4,369	3,881
		政府性基金预算	4,553	1,592	1,871	465	214	411
	指导性任务	一般公共预算	350	170	0	0	0	180

备注：1. 各市资金包含未在任务清单中直接明确的财政省直管县资金，各地级以上市在分解下达资金和任务清单时，需一并考虑财政省直管县。

2. 已明确任务清单的资金，省级已直接下达直管县。

梅州市2019年省级涉农资金提前下达部分的任务清单

类别	资金性质	任务性质	任务清单	梅州市	兴宁市	大埔县	丰顺县	五华县
农业产业发展类								
1			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和构建新型乡村助农服务体系	奖励2018年新认定的17家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建设农业保险理赔服务确定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康室等新型试点项目。				
2			扶持兴农——现代农业提升	完成国家和省下达的种子市场和应急储备种子质量监督检查80份以上。				
3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对2018年度规模化养殖养殖场进行奖补。				
4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	3次省质监局抽查和快速检测；“三品一标”补助。	快速检测；“三品一标”补助。	快速检测；“三品一标”补助。	快速检测；“三品一标”补助。	快速检测；“三品一标”补助。
5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动物疫病防控和屠宰管理	完成强制免疫、养殖环节的免疫无害化处理、无害化处理补贴。				
6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植物疫病防控	红火蚁防控应急药剂储备、稻水象甲防控阻截。				
7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水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	监测草鱼出血病，采样检测100份；监测草鱼赤皮病、肠炎病、烂鳃病和寄生虫病采样检测100份；水产品产地检测100批以上；形成年度运行报告。	监测草鱼出血病，采样检测20份；监测草鱼赤皮病和肠炎病，采样检测各30份。	监测草鱼出血病，采样检测20份；监测草鱼赤皮病和肠炎病，采样检测各30份。	监测草鱼出血病，采样检测20份；监测草鱼赤皮病和肠炎病，采样检测各30份。	监测草鱼出血病，采样检测20份；监测草鱼赤皮病和肠炎病，采样检测各30份。
8			财政性农业专项资金补助——农村综合改革和农村土地流转提升	加快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项目里按时完成改革任务；加强农民负担监测，按时完成监测任务。				
9			土地整治	建设高标准农田5.94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0.295万亩。	建设高标准农田0.34万亩。	建设高标准农田0.956万亩。	建设高标准农田1.44万亩。	建设高标准农田1.5万亩。
10			现代农业发展					
11			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和构建新型乡村助农服务体系	提升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水平，提升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的基础设施水平，按各县（市）制定示范点方案推进各项工作。				
12			科技兴农——现代农业提升	开展农业专家、华南中耕、通传资源保护及推广、保护、保护区建设。				
13			创建“粤字号”农业知名品牌与交流合作——创建“粤字号”农业知名品牌、市场体系建设	补助2018年新认定的省级“菜篮子”基地。				
14			创建“粤字号”农业知名品牌与交流合作——农业对外合作	促进农业对外交流合作，开展农业“走出去”，“引进来”，农产品贸易促进等。				
15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	完成省级、省级安排的饲料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完成省下达的行政事业单位任务。				

[illegible]

类别	资金性质	任务性质	任务清单		任务量				
			梅州	兴宁市	大埔县	丰顺县	五华县		
7	一般公共预算	指导性任务	完成旅游厕所建设的村数(个)	梅州	兴宁市	大埔县	丰顺县	五华县	
8			推进启动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对需要启动编制村庄规划的259个行政村, 2019年50%以上启动村庄规划编制	0	0	对需要启动编制村庄规划的117个行政村, 2019年50%以上启动村庄规划编制	对需要启动编制村庄规划的118个行政村, 2019年50%以上启动村庄规划编制	
9			开展村庄规划建设培训期数(期)	1					
10			建设社区体育公园的个数	10					
11			建设社区体育公园示范点						
12			农村公路养护里程(公里)	5071	2275	2473	1933	2492	
13			建设通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公路(公里)	0	0	0	0	0	
14			建设通旅游景区公路(公里)	25.15	0	9.66	19.77	30	
15			建设通200人以上自然村公路路面硬化、砂石路和等外路改造(公里)	225	85	99	73	99	
梅州扶贫精准脱贫类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以贫小额信贷给予贴息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以贫小额信贷给予贴息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以贫小额信贷给予贴息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以贫小额信贷给予贴息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以贫小额信贷给予贴息		
生态林业建设类			森林生态综合示范园建设(个)	1					
2	一般公共预算	指导性任务	镇美古村乡村建设(个)	9					
3			2019年新造林面积(万亩)	4.8447					
4			2018年新造林面积(万亩)	17.3562					
5			2017年新造林面积(万亩)	21.7418					
6			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助配套面积(万亩)	98.1879					
7			沿海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						
8			常绿阔叶林工程						
9			绿化美化村社(个)						
10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1.75							
11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12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13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类别	资金性质	任务性质	任务清单	梅州市	兴宁市	大埔县	丰顺县	五华县
14	一般公共预算	指导性任务	森林经营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15			森林分局业务技术用房项目					
16			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项目					
17			执法办案场所改造和设备购置项目					
18			无人机购置	8				
19			林业工作站设备购置项目					
20			林业工作站标准化建设项目					
21			木材检查站能力建设项目					
22			生态林参保面积	1032				
23			商品林参保面积	238				
24			护林员网格化管理项目					
25			森林资源监测中心建设项目					
26			湿地保护和恢复项目					
27	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项目		1					
28	森林小镇建设		1					
29	广东茂名市林湖湿地自然保护区综合改善试点工作							
30	林业发展补助	（森林植被恢复费）	按照有效开展森林资源项目及管护					
31	林业种苗项目		620					
32	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8					
33	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	一般公共预算	公益性任务	中小河流治理	34	22	74	40	38
2			堤防加固达标工程					
3			省风水电厂水闸移民后期扶持	移民美丽乡村建设和发展生产促进增收等	移民美丽乡村建设和发展生产促进增收等	移民美丽乡村建设和发展生产促进增收等	移民美丽乡村建设和发展生产促进增收等	移民美丽乡村建设和发展生产促进增收等
4		指导性任务	中小河流治理					
5			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6			河长制、湖长制	落实支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7			新建小型水库					
8	一般公共预算	公益性任务	大中型、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移民美丽乡村建设和发展生产促进增收等	移民美丽乡村建设和发展生产促进增收等	移民美丽乡村建设和发展生产促进增收等	移民美丽乡村建设和发展生产促进增收等	

备注：1. 本表数据来源于《广东省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和《广东省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2. 本表数据来源于《广东省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和《广东省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叶贞琴常委，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财政省直管县（市）人民政府，省直有关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8 年 12 月 29 日印发

梅州市2019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农业产业发展类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第二批）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类 别												总计
	农业产业发展类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约束性任务			指导性任务			约束性任务			指导性任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小计	
合计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		200.00	200.40
市本级 市农业农 村局	0.40		0.40										0.40
梅江区										30.00		30.00	30.00
兴宁市										25.00		25.00	25.00
平远县										55.00		55.00	55.00
大埔县										30.00		30.00	30.00
丰顺县										30.00		30.00	30.00
五华县										30.00		30.00	30.00